

桂花鄉大樓管第七屆第 103 年 04 月份委員會議記錄

日期：103 年 04 月 16 日（星期三）晚上 07：30

地點：二樓電腦教室

主席：張權發

實到委員：郭姪姪、方文莉、吳靖莉、張財源、黃端鳳、蘇秀卿、林詩靜、張峰榮

請假委員：陳建銘(委託吳靖莉)

應到人數：10 人 實到人數：9 人

列席人員：台灣興美保全公司 葉欣祥襄理(兼記錄)

召集人提名張權發委員為主席，通過。

壹、主席宣布開會：出席人數已超過會議法定人數主席宣佈會議開始

壹、主席宣布開會：本次召開緊急臨時會議，主要在討論 E 棟外牆磁磚脫落的問題，另外尚有其他的一些問題，也一併討論。

首先討論本次會議的提案。

貳、主任委員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管委會是合議制，少數委員的意見要被尊重，但仍要依多數委員的決議執行。
- 二、跑步機的案件歷經數次會議討論，也完成會簽手續，在本次會議追認，張峰榮委員雖然很熱心，提供多家廠商的型號，並到現場說明，但委員最終的決議，仍然是選用國產全商用型號力伽 sportsart T655(育騰代理)。依據：(一)民 103 年 3 月會議(含臨時會議) (二) 民 103 年 4/5~4/15 委員會簽決議。
- 三、環保：四月份社區清潔組部份人事異動。
- 四、安全：四月份保全人員部份人事異動。
- 五、消防：社區滅火器換藥送驗已完成；將進行複查工作。
- 六、機械車台噴字漆工作，已完成 80%，餘將逐戶通知與廠商再擇期施工。
- 七、第八屆區大的先期作業已經要展開，如住戶提案、委員候選報名，以往都是由主任負責整理，副主委擔任協調作業，希望能指派專門委員，負責協調事宜，以免工作停滯；應積極聘任總幹事人選，俾便 5 月初上任。

參、委員工作報告：

一、安全委員報告：工作報告

(一) 目前保全人員目前還是有缺乏的，調查日前有位副哨並未經管委會許可，擅自

將影帶供前來的派出所警員做調閱，涉及住戶個資外洩，因此全程已由保全公司葉襄理接手，全案處理。

(二)、保全公司是由管委會聘請協助社區大廈的事務，若是在執勤上發現有屬於刀、槍、炮管管制或是有攜帶毒品，吸食毒品等違反之不當行為，且對社區有立即性危險，應主動予以通報警察單位前來協助調查或是處理，而在公共場所，個人糾紛有不雅言語、公然侮辱，遭受身體肢體傷害，不論是住戶與住戶、住戶與委員、委員和委員之間的是非，都應由當事人做通報處理，而不能夠要求保全人員做主觀動作，馬上通報警察單位！請非權責委員不要私用指令，下達要求保全人員實施通報處理。尚請委員各司其職，如要干涉到其他委員的工作時，請先與權責委員溝通，由權責委員負責提案，或授權相關委員提案，以視尊重。

肆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E棟外牆磁磚脫落案。 提案人：管理委員會 附議人：郭姪姪

說明：

- 一、E棟東邊外牆於4月10日凌晨磁磚脫落，造成(E-1-3)住戶遮陽棚破損，幸運的是沒有傷到住戶；遮陽棚賠償問題。
- 二、脫落面積約(40公分*80公分)。
- 三、管委會請葉襄理協助出險談理賠事宜。
- 四、後續應如何處理請委員同商議，儘快給住戶答案。

決議：

- 一、遮陽棚破損的部份，請住戶先維修，待出險理賠金撥款後再轉給住戶，如理賠金不足，則由管委會補足差額。
- 二、外牆磁磚是否牢固，部份請廠商全面檢修評估。
- 三、如評估結果外牆磁磚需要維修，維修費用應如何分攤？需送第八屆區大討論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一：保全人員獎勵案。提案：主任委員 郭姪姪 附議：林詩靜、蘇秀卿

說明：4/14、4/15機械車台噴漆，施工同時間，保全人員協助操作機械車台的密碼，超出工作範圍，建議獎勵蔡嘉祐、李順興、李恆春等3人各新台幣300元。

決議：無議異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有關大樓週邊水溝龜裂滲水的問題，建議管委會，可先申請鑑界，釐清責任，再研究後續作法。 提案：管委會 附議：郭姪姪、方文莉

討論：

- 一、大樓靠近D、E棟北邊及東邊圍牆外的水溝漏水，管委會將先申請鑑界，釐清責任，再作後續的討論。
- 二、大樓左側停車場與本大樓南面(E棟)圍牆外的花園部份有土地界限尚未釐清，管委會也一併申請鑑界，待確認後，再作後續的討論。
- 三、此後與大樓界限相關糾紛，建議請提出單位自行鑑界後，再向管委會反應。

陸、散會：22：00

柒、下次會議時間：103年5月7日(暫訂)

會議主席：張懋偉 簽名